

國立臺南女子高級中學 函

地址：臺南市中西區大埔街97號
承辦人：戴佑倫
電話：(06)2131928#153
傳真：
電子郵件：humanrights@tngs.tn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百齡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0月2日

發文字號：南女人權字第112100027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明陽中學體驗活動-行前培力課程實施計畫.pdf (112B000511_1_02114039589.pdf)

主旨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人權教育資源中心辦理《明陽中學體驗活動-行前培力課程》線上講座，請貴校轉知所屬領域教師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2年8月31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20105750號核定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線上講座計有兩場次

(一)第一場次：《矯正學校的經營衝突與策略》

1、時間：112年10月25日(星期三)下午15時至17時

2、講師：明陽中學涂志宏校長

(二)第二場次：《看見廢墟少年之後》

1、時間：112年11月15日(星期三)下午15時至17時

2、講師：報導者總編輯李雪莉

三、敬請惠允出席教師公假登記。

四、報名資訊請參考實施計畫。

正本：全國高級中等學校、矯正學校

百齡高中 1121002



WDAA1126012220

副本：電文
2023/10/02
交換章

裝



訂

線

